证券代码:600478　证券简称:科力远　公告编号:2021-052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南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主办、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和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1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1年9月24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届时公司相关人员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21-047
债券代码:112825　债券简称:18鲁西01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国有土地收储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2日,12月26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签订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的公告》、《关于签订收回(原四厂)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的公告》,公司与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12日,12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拨付的国有土地收储补偿款20,000万元。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上述收储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公司将密切关注剩余款项的拨付进展情况,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ST商城　公告编号:2021-067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1835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根据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已按照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意见和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更新,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3日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股票代码:600100　公告编号:临2021-044
债券代码:155782　债券简称:19同方01
债券代码:163249　债券简称:20同方01
债券代码:163371　债券简称:20同方0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统计,2021年7月6日-9月22日期间,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累计确认各类政府补助1,613.32万元,主要为增值税返还、财政补贴等。具体如下:

项目	主要内容	金额(万元)
软件产品增值税返还	下属同方泰德国际科技有限公司等收到的软件产品增值税返还	325.55
污水处理劳务增值税返还	下属同方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等收到的污水处理的劳务增值税返还	21.08
其他财政补贴	下属同方工业有限公司、同方泰德国际科技有限公司等收到的产业专项资金等财政补贴	1,266.69
合计		1,613.32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上述补贴金额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1,553.66万元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59.66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上述补助的确认会对公司2021年度业绩产生正面影响,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7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南省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和深圳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1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陆“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1年9月24日(星期五)下午15:00-16:55。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朱溧女士将与投资者通过网络在线进行沟通与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3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1-54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5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披露了《关于新海客运枢纽获得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40),公告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口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海轮渡”)投资建设的海口新海滚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站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新海客运枢纽”)获得2021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人民币12,600万元。

近日,新海轮渡收到上述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第三笔款项人民币3,500万元,至此,新海轮渡已经收到全部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人民币12,600万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资金计入递延收益,新海客运枢纽建成投产后按折旧年限每月分摊计入其他收益。具体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2021-075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王云平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王云平女士担任公司职工监事期间,在《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范围内勤勉尽责,公司对王云平女士在任职期间对公司监事会工作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召开了2021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晓红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附后),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王晓红女士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未担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9月23日

附件:王晓红女士简历

王晓红,女,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程师,工程硕士。2005年12月进入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助理、人力资源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2020年6月至今任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部部长。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1-096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于近日更名为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2021年9月22日取得了荆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荆州公司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000662253584J

名　　称: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肆亿捌仟贰佰陆拾万圆整(48,260万元)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7年5月18日

法定代表人:刘广恩

营业期限:长期

住　　所:荆州开发区荆沙大道18号

经营范围:电力、热力及相关产品生产、经营;电力、热力工程安装及检修(涉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销售;煤炭批发。

公司持股比例:100%

二、备查文件

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1-113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

1、鉴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3,667股。

2、鉴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540股。

3、鉴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及3名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7,260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4,420股,预留授予部分2,840股。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股)	注销股份数(股)	注销日期
11,467	11,467	2021年9月27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17年5月2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18年3月26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3、2020年6月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根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7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以及公司于2021年7月26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

5、2021年6月21日及2021年7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以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8)。公示期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次议案提出异议的情况,也未收到任何公司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原因及依据

根据《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二)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鉴于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3,667股。

2、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原因及依据

根据《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二)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鉴于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540股。

3、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原因及依据

根据公司《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八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三)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到期不续签劳动合同/雇佣协议而不在公司担任相关职务,董事会可以决定对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鉴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4,420股;鉴于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2,840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等7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1,467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1,262,126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用于回购的专用证券账户(账号:B882241499),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对上述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1,467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预计将于2021年9月27日完成,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73,593	-11,467	1,262,12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56,299,006	0	456,299,006
合计	457,572,599	-11,467	457,561,132

注:因公司2018年、2019年、2020年股票期权正在自主行权过程中,上表中本次变动前及本次变动后的股本结构均未包含自2021年7月1日起期权自主行权导致的股份变动,具体行权结果对股本结构的影响将于每季度结束后进行单独披露。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管理办法》及《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尚需办理股份注销登记及减资所涉相关手续,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上网公告附件

1、《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1-114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于2021年9月25日任期届满,公司于2021年9月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

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民主选举,选举冯敬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冯敬平女士将与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其他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为自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三年。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冯敬平女士简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23日

附件:冯敬平女士简历

冯敬平,女,1985年生,大专学历。2004年至今任职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触控产品线硬件部工程师。截至公告日,冯敬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接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1-053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晏志勇先生因年龄原因(退休)已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董事会人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晏志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晏志勇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之间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辞职有关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公司董事会对晏志勇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人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1-054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董事长、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丁焰章先生因工作调整,已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丁焰章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丁焰章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之间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辞职有关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公司董事会对丁焰章先生在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1-055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姚强先生因年龄原因(退休)已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公司副总经理李燕明先生因工作调整已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姚强先生、李燕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姚强先生、李燕明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之间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辞职有关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公司董事会对姚强先生、李燕明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1-056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9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等材料已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以书面及传真方式提交了表决意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丁焰章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丁焰章先生简历请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王斌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王斌先生简历请详见本公告附件二。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丁焰章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丁焰章先生的职务变动系因工作调整,其解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王斌先生简历请详见本公告附件二。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王斌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46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现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关于公司总经理的聘任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人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推举李燕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其他董事一致。李燕明先生简历请详见本公告附件三。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李燕明先生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选举的职位;其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人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丁焰章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人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王斌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李燕明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姚强先生因年龄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李燕明先生的职务变动系因工作调整,姚强先生的职务变动系年龄原因,其解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上述议案五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另行发布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附件一:丁焰章先生简历

附件二:王斌先生简历

附件三:李燕明先生简历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丁焰章先生简历

丁焰章,男,1964年1月出生,历任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公司二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澜沧江施工局副局长、局长、澜沧江建设承包公司总经理;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兼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筹备组成员、临时党委委员兼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常委、党委委员;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附件二:王斌先生简历

王斌,男,1965年5月出生,历任中国水电顾问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主任,水电规划总院计划经营处处长,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水电规划总院副院长,工程咨询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水电顾问集团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水电规划总院副院长;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水电顾问集团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附件三:李燕明先生简历

李燕明,男,1964年3月出生,历任水电五局副局长、党委委员,水电五局党委书记、副局长;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主任;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党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人力资源部主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人力资源部主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党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人力资源部主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主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主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兼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主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1-082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期满及未来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公司控股股东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一农集团”)因质押、融资、债务等违约其所持公司股份可能存在被质权人、债权人或相关主体等实施减持。南一农集团自2021年6月22日起6个月内,可能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被动减持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

截至目前,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收到南一农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2021年9月21日,南一农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829247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50%,为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次减持计划期满,南一农集团在减持计划期间减持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1、减持原因:南一农集团因质押、融资、债务等违约而被质权人、债权人或相关主体等可能实施的被动减持。

2、股份来源: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份。

3、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6/22	16200	0.003%
2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6/23	15800	0.003%
3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6/24	15500	0.003%
4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6/25	15100	0.003%
5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6/28	14800	0.003%
6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6/29	14500	0.002%
7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6/30	14200	0.002%
8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7/2	13900	0.002%
9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7/5	13600	0.002%
10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7/6	13200	0.002%
11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7/7	13000	0.002%
合计				159800	0.028%

注:经了解,①上表均系因南一农集团在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英大证券”)办理的融资融券业务发生逾期违约,英大证券减持了南一农集团通过英大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的股份;②南一农集团正积极与相关方进行沟通磋商,尽力避免或降低不利影响,妥善解决相关问题,但可能存在继续被动减持的情形;③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4、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83084531	31.52%	182924731	31.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3084531	31.52%	182924731	31.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本次减持后(截至2021年9月21日),南一农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29247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50%,其中,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5007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82424031股。

二、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南一农集团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已督促南一农集团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依规实施减持计划。

2、截至2021年9月21日,南一农集团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